

日本中小学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的 现状及主要提升措施*

王国辉 朱宁波

摘要 适应信息化时代发展的要求,应用技术支持教学是当今教育教学的发展趋势。日本于2007年颁布了中小学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标准,该标准既有助于教师进行自我评价,也有助于学校把握校内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的整体情况,并在决定校内教师培训的内容和方法时发挥其应有的作用。日本为切实提升中小学教师的 ICT 应用指导能力,采取的主要措施为:注重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培养目标的明确化、具体化;培训方式的选择根据学校及教师甚至担任科目的不同而有所区别;加强校内信息化推动体制的构筑,并适当配置外部专业人员给予援助;在新教师培养与考核录用方面提高对信息化教育水平的要求等。

关键词 ICT 应用指导能力; 教师; 措施; 日本中小学

作者简介 王国辉/岭南师范学院教育研究院、粤西教师教育研究中心副教授 (湛江 524048)
朱宁波/辽宁师范大学教育学院教授 (大连 116029)

一、引言

伴随着社会信息化的发展,培养学生的信息应用能力显得尤为重要。同样在教学等领域,也要求通过高效应用 ICT 技术,提高学生学习的热情、兴趣,以提高教育质量。另外,伴随着网络和 3G 手机等的普及,青少年在网络中遇到违法、有害信息以及卷入网络犯罪的事情在逐渐增多,这也要求我们要加强信息道德教育。为了适应这种时代的要求,日本将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的提升置于重要的地位,并在政府 2001 年开始的“e-Japan 战略”中明确提出“要力争实现所有教师都能使用电脑等指导”这一目标,国家及地方政府为实现此目标也采取了相应措施。尽管如此,到 2006 年 3 月,日本能使用电脑等指导的教师比例仅占全部公立学校教师的 76.8%,并未实现预定目标。为此,日本继“e-Japan 战略”之后,于 2006 年又提出“IT 新改革战略”,将提高所有教师的 ICT 应用指导能力等作为努力目标,进而在该战略中还提出要在 2006 年度内制定更为具体明确的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标准。2007 年日本颁布了中小学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

* 本文系 2012 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21 世纪日本创造新时代的义务教育的实证研究”(项目编号:12YJA880113)的研究成果。

标准后,该标准既是教师自我评价的依据,也成为学校考查教师集体信息应用能力状况及教师培训等的重要标准,在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中发挥了其应有的价值。因此,本文旨在阐明日本中小学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的现状及其主要提升措施等,以期对我国中小学教师教育信息化的发展提供参考。

二、日本的信息教育及相关新政策

日本的信息教育是从 1985 年学校引进计算机后开始的。之后在 1997 年的“关于信息化背景下初、中等教育阶段推进信息教育的调查研究协力者会议”报告书中,将“灵活应用信息的实践能力”、“对信息的科学理解”、“参与信息社会的态度”三个方面作为信息教育的目标。^[1] 2006 年 1 月,日本 IT 战略本部发出 IT 新改革战略,将学校教育的主要战略目标规定为:“尽快制定、实施校内 LAN 和普通教室配置电脑等 IT 环境建设计划,同时要实现学校光纤超高速互联网的连接”;“在 2010 年度之前,实现所有公立中小学校等的教师一人配备一台计算机,积极推进作为学校、家庭与教育委员会之间信息交流手段的 IT 有效活用及各种校务的 IT 化”;“在 2006 年度之前,通过推进活用 IT 的通俗易懂的教学方法的采用以及开发与学生熟练程度相适应的有效的自学用相关软件等,加强有益于各科学力提升的活用 IT 的教育”;“要制定明确具体的教师 IT 指导能力的评价标准。并以此为基础,通过配置活用 IT 指导教师及对教师 IT 应用能力的有关评价等,提高所有教师的 IT 应用能力”等。^[2] 上述相关规定为日本中小学的信息教育指明了方向,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日本中小学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标准的尽早制定与颁布。

三、日本中小学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的现状

(一)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标准的确定及主要内容

日本文部科学省根据“IT 新改革战略”,经过组织相关讨论会,于 2007 年 2 月制定和公布了中小学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标准,此标准有小学版和中学版 2 种,每版分别由 A—E 五大项目组成,每版从 A 到 D 各有 4 个小项目(二级指标)、E 有 2 个小项目,共计 18 个小项目组成。另外,小学版和中学版的不同在于“儿童”(泛指小学生)和“学生”(泛指中学生)的表记差异及 D 大项各小项目的语句稍有不同等方面(详见下表 1)。

从表 1 可以看出,日本中小学教师 ICT 应用指导能力标准中的五个大项目分别是:A 教材研究与准备的准备、评价等过程中应用 ICT 的能力;B 教学中应用 ICT 指导的能力;C 指导学生应用 ICT 的能力;D 指导学生遵守信息道德等的的能力;E 学校事务中应用 ICT 的能力。其中,A 和 E 是上课前后的准备与评价及校务使用情况,B 是上课时教师使用情况,C 是青少年学生使用时,教师指导其使用的的能力情况,D 是指现在特别需要的指导学生遵守信息道德等能力情况。